

2011年在职法硕刑法：既遂与未完成罪区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5_9C_A8_c80_644819.htm *既遂概念：实质：对法益造成

“已然”侵害(实害或危险)。形式：行为完整实现了正条构成要件内容，达到适用正条法定刑事处罚的标准程度。*通说：结果说。故意杀人罪以死亡结果是否发生作为既遂标准。盗窃罪、抢劫罪、侵夺罪、侵占罪、诈骗罪、敲诈勒索罪、贪污罪都以取得、控制他人财物的结果是否发生作为既遂标准。

常见罪既遂如下：1.故意杀人罪：被害人死亡例：甲准备使乙吃安眠药熟睡后将其绞死，但未待甲实施绞杀行为时，乙由于吃了过量的安眠药而死亡。例：甲、乙二人在互不知情的情况下向丙开枪，其中一枪击中丙的头部，另一枪击中丙的心脏。事后虽能证明两枪均足以立即致人死亡，但无法进一步证明究竟谁击中何处以及哪一枪先击中被害人。结果无法确证谁造成的，罪疑从无从轻，甲乙皆未遂。2.故意伤害罪，造成轻伤结果例：甲本想砍掉乙的一条腿，一刀下去见乙大腿流血不止而心生怜悯，将乙送到医院。经治疗保住了腿，但经法医鉴定构成轻伤。甲成立故意伤害罪既遂，不成立犯罪中止。3.盗窃罪：既遂：对财物“取得了占有”(控制说)为既遂，同时被害人对财物失去控制。(1)在严密管理控制场所盗窃大件物品，如他人居所、院落盗窃，出控制区域为既遂。司法解释：甲从正在使用的油气设备中盗窃油气，数额巨大尚未运离现场的，盗窃罪未遂。08试题甲潜入乙的住宅盗窃，将乙的皮箱(内有现金3万元)扔到院墙外，准备一会儿翻墙出去再捡。偶尔经过此处的丙发现皮箱无人看管，

遂将其拿走，据为己有。15分钟后，甲来到院墙外，发现皮箱已无踪影。对于甲、丙行为的定性，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？A.甲成立盗窃罪(既遂)，丙无罪 B.甲成立盗窃罪(未遂)，丙成立盗窃罪(既遂) C.甲成立盗窃罪(既遂)，丙成立侵占罪 D.甲成立盗窃罪(未遂)，丙成立侵占罪 【C】

(2)小件物品，控制或隐匿为既遂，不以出控制区域为必要。即使还处在被害人支配的空间也是既遂。A在商店里将体积较小的货物藏于怀中的.B将他人家中原置于明处的首饰，以他日取得的意思藏于墙缝的.(3)将窃取并已实际控制的他人财物毁弃的.(4)赃物逃走时被原占有者或者警察发现、追踪而在极短时间内将窃取财物归还的，盗窃既遂。

4.抢劫罪。从被害人处强取财物为既遂 但是，在抢劫行为造成轻伤以上后果的情况下，无论是否抢到财物，都按既遂犯处罚。

5.抢夺罪。控制财物为既遂 例 (08卷二单选15)甲乘在路上行走的妇女乙不注意之际，将乙价值12000元的项链一把抓走，然后逃跑。跑了50米之后，甲以为乙的项链根本不值钱，就转身回来，跑到乙跟前，打了乙两耳光，并说：“出来混，也不知道戴条好项链”，然后将项链扔给乙。对甲的行为是抢夺罪未遂、既遂还是中止？答案：抢夺罪既遂。

6.诈骗罪 保险诈骗罪……：被害人作出错误的财产处分，犯罪人获得财物 例(04卷二单选4)甲对胡某实施诈骗行为，被胡某识破骗局。但胡某觉得甲穷困潦倒，实在可怜，就给予其3000元钱，甲得款后离开现场。答案：甲诈骗罪未遂。该结果不是(诈骗犯罪)实行行为之结果，缺乏因果关系。

7.诬告陷害罪：虚假告发行为完成，不以实际达到使他人受刑事处罚的目的为必要

8.绑架罪：已经扣押人质，不以开始勒索赎金或获取赎金为必要

9.拐卖妇女

儿童罪：拐骗、绑架、收买、贩卖、接送、中转妇女、儿童的行为之一完成，不以实际卖出或获利为必要。

10.受贿罪：取得说：实际占有行贿人给付的财物，或者实际领受财产性利益时为既遂，不以为他人谋取利益为必要(职务行为廉洁性不可收买性)甲向乙行贿五万元，乙收下后顺手藏于自家沙发垫下，匆忙外出办事。当晚，丙潜入乙家盗走该五万元。事后查明，该现金全部为假币。下列哪些选项是正确的? A.甲用假币行贿，其行为成立行贿罪未遂，是实行终了的未遂 B.丙的行为没有侵犯任何人的合法财产，不构成盗窃罪 C.乙虽然收受假币，但其行为仍构成受贿罪 D.丙的行为侵犯了乙的占有权，构成盗窃罪 【CD】

收受银行卡的，不论是否取出或消费卡内存款数额为既遂。收受请托人房屋、汽车等物品，未变更权属登记或者借用他人名义办理权属变更登记的，既遂。

向他人提出勒索的要求后，对方告发的，或者在实际取得贿赂物前案发的，对职务公正性的信赖感虽未遭受现实侵害，但受到了威胁，但由于并未由此取得贿赂物，如受贿未遂。

行贿人取得不法利益后反悔未履约的。对方设置圈套的。收受假烟、假酒、拼装摩托车等伪劣产品的，具有主观价值，“取得”了财物，可受贿既遂。

11.放火罪。“独立燃烧说”

12.破坏交通工具罪、破坏交通设施罪：足以使交通工具发生倾覆、毁坏。“足以”，指具体现实的危险 例：甲把一块石头放在铁轨上，意图颠覆火车，被巡道工发现及时清除，没有造成事故。经技术鉴定，如火车碰到这块石头可能发生重大事故，证明足以使交通工具倾覆、毁坏的具体危险出现了，成立该罪危险犯既遂。假如经鉴定即使火车碰到这块石头也不可能发生事故，意味具体危险没出现，成立危险犯未遂

。注意：(1)既遂以犯罪成立为前提。如果盗窃因数额不够较大不成立，无所谓既遂。(2)法益受损和法定结果发生之间，并非完全对应例，甲对乙开枪，击中乙的大腿部位，乙流血不止，但并未死亡。甲的法益受到侵害或者威胁，但是，乙仍然不能成立(故意杀人罪)既遂。例，A进入B的家里，试图盗窃(而非毁坏)B价值连城的古董，但在搬动该古董时，因为疏忽，致使古董被摔成碎片，A赶紧逃离现场。A的行为造成了法益侵害，但不能说A构成盗窃罪既遂。由于我国刑法并不处罚过失毁坏财物罪，A的行为只能成立盗窃罪未遂。(3)结果加重犯与未遂，甲为劫乙财而预谋杀死乙当场取财，劫财得手未造成乙死伤，造成乙死亡未得财，这两种情形都可适用未遂。甲造成乙女重伤却奸淫未得逞，基本犯未遂。甲意欲****乙女并造成乙女重伤，奸淫得逞却未造成重伤，基本犯既遂加重犯未遂。热点动态：#0000ff>2011年在职法律硕士备考专题 #0000ff>2009年-2010年在职法律硕士真题及参考答案 #0000ff>2011年在职法律硕士招生限额及简章(77校)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